目录 CONTENT

▶ 青年文学

任舒馨　背道路遥 / 2

伍浩程　白狐 / 5

张馨月　苔生 / 12

高婉雯　麦克风从来不止一只 / 15

李祚伊　像模像样地坐在秋天里 / 18

1. 背道路遥

任舒馨

将临立冬，西北牧场浸在寒意之中，暮色总是早早铺满草原。老王伏在马背，裹紧厚重的毛毡衣，目光稳稳落在羊群上。长途游走之后，绵羊早已倦了，大多垂首啃食枯草，还有几只慵倦地缓步闲逛，偶尔一声“咩”鸣，散落在空旷沉默的天地间。老王抬眼望向天边，心底暗暗掂量今夜的风势。

“怕是要起大风，得早些回圈。”

他轻轻抬起马鞭，却并不急着驱策羊群。他控着马，始终走在羊群的左后方，目光锁着领头母羊的身影——只要头羊方向稳得住，整群羊便不会溃散。若是有羊贪恋侧边丰茂的草甸，悄悄向外溜开，他才轻磕马腹，斜斜兜上前，马鞭凌空一抖，一声脆响。脱群的羊便会转身，重新汇入队伍。

他赶羊从来不求快。立冬前的羊群要攒足膘，走得太急，一身力气耗光，熬不过之后的风雪。马蹄碾过枯黄草茎，沙沙声连绵不绝。风慢慢涨起来，掠过整片草场，与暮色相融。老王的视线

金属外壳的测绘仪器，于暮色里泛着微光。扫过这片土地，何处牧草丰沃，哪道山谷最容易积留寒风，他早已熟稔于心。马与羊群陪着他走过一轮又一轮寒暑，岁岁赶羊往返之间，他便这样坐在马背上，一寸一寸，丈量着他的山河。

风势骤然加急，身下的骏马沉下四蹄，羊群也不由得放慢脚步。老王攥紧毛毡外衣，伏低身子，把暖意拢在衣襟里。

就在这时，风沙里忽然晃出一点亮光，忽明忽灭，撞入视野。那光刺得他眯起眼，透过翻卷的风沙，才看清旷野上两道摇晃的人影，脚步踉跄，一人背着大包被风推得侧过身，另一人伸手去拽，每向前一步都格外吃力。

老王在牧场守了一辈子，心里清楚，这刚起势的狂风用不了多久便会化作席卷草甸的风沙，陌生人独自留在旷野里，很难熬过去。他心里一紧，调转马头，趟过伏倒的草丛，向着那两道人影策马奔去。

待到近处，才看清两张年轻的面孔。二人背着鼓胀沉重的背包，脊背压得弓起来，手里握着他们早已冻得浑身发颤，脸上蒙着一层黄沙，狼

狈不堪。风里问了几句，老王才听明白，他们是测绘队伍里掉队的队员，被这场突如其来的大风困在了荒野。

老王没有迟疑，示意二人跟上，翻身下马，把缰绳往头羊那边一甩，四散的羊群便顺势收拢成一团。他领着两个年轻人往背风处走，不远处的土屋静卧在草场边缘，如同一块被长风经年打磨的卵石。

屋内炉火正旺，铁壶里的奶茶滚着泡，热气在昏暗中浮起一层白雾。两个年轻人卸下背包，肩膀塌下来，捧着碗暖手，指节还冻得发红。老王添了柴，不多问，只听着。**年轻人缓过劲来，话便多了，聊起旷野、坐标系、还没走完的测线，那些词从他们嘴里滚出来，急而密。老王安静听着，经纬数字对他而言遥远却又熟悉，就像他的羊儿们总会适时地露出懵懂而沉郁的目光。**

一个年轻人从背包里翻出一张揉皱的图纸，摊开在膝头抹平整，就着微光看起来。老王的目光被那图纸吸引过去，宽宽麻麻的线，像草甸子，又像在雪地里踩过的脚印。

“这一片都在上面了？”老王问道。

“嗯，”其中一个年轻人指着图上几条绵密的线，说道，“这是咱们刚刚走过的那个弯。这七天顺着山脊走，后面手持测绘记录仪慢慢移动，最后就得到了一个坐标点，这大概就是咱们脚下的位置。”

老王细细端详着那几条线，手指也不自觉地抚摸纸面。好像他的意识也走到了那几处草甸、水泉，还有高山，仿佛伸手就能触碰。

“有这张图，便知道哪座山冬天雪大，”他想起了草甸过冬的牧群，水泉漫溢带来的微凉，还有双脚站立在山坳时轻微的力感。

“大爷，图上只能标出哪座山冬天雪大，哪片草场返草早，”年轻人道，“这些在图上标不出来，还得接着问当地人呢。”

“这些都得自己走，走几回，风往哪边刮、雪往哪积，脚底下就知道了。”

年轻人笑了：“那您走了多少回？”

老王想了想，说不清楚了；打小就走到现在。

年轻人也没有搭话，只是把图纸仔细折好，塞回背包。

“等这一回测绘完，下回过来，我们还得再去一趟雪大的山谷，给图上补几个标记。”

老王接过话：“行，开春雪化了，我带你们走。”

炉火噼啪响了一声，奶茶又续上一轮。三个人围着炉火，话语慢慢多了，聊山涧融雪的路，有时也说起各自的旧事。老王讲自己曾在一场白毛风里把羊群赶到背风坡；年轻人则说起在另一片草原，车子陷进泥里，四个人合力推车的往事。

火光暖着人，话也慢慢温热。

天光大亮，老王牵来两匹马，带着他们去往草场。马蹄踩过柔软的牧草，羊群散落在四下。测绘员暂时放下沉重的仪器，任由马匹缓步前行。**旷野无边，群山连绵，风声漫过耳际。这是他们埋头于数据与标尺时，很少能够静下心感受的草原。老王熟稔地指出一座座山头的名字，说哪片草场夏天牧草丰茂，冬天会被大雪掩埋。他不用纸笔，山河的尺度，全存于记忆。**

等待的汽车轰鸣声终于自道路尽头传来。

归队的车子停在草原边缘。测绘员背起沉甸甸的测绘设备，与老王道别。

夕阳铺满天际，熔金一样泼洒在群山、草地之上。橘红色的光裹住一切。两个人站在车边，用力朝老王挥手。汽车引擎发动，向着城镇、向着更远的测绘点位驶去。

老王立在马背上，静静望着车辆扬起的尘土渐渐远去，直到那一点影子消融在暮色。

他勒转马头。骏马踏着余晖，朝着牧场的方向缓步而行。风掀动他的衣角，远处山脉层叠静默。就在这一刻，老王忽然真切体会到一件从前从未细想的事。

原来丈量山河，竟如此遥远而漫长。

一夜风雪呼啸于窗外，炉火不曾熄灭。

测绘的人拿着仪器，去标定每一道沟壑，每一座峰峦，一寸一寸，把大地收纳进图纸，那是他们要走的漫漫长路。

而他的路，是岁岁年年往返的牧场，是马蹄周而复始踏过的草甸，看护羊群，守着这片山野，在日升月落之间反复穿行。

车子向外界奔赴，他向着草原深处归去。他们背道而驰，脚下却是同等辽远的路遥。

山河沉默地铺展在所有人面前，只是每个人选择的丈量方式各不相同。有人用标尺与坐标，有人用一生的光阴与马蹄。不必交汇，不必同行，各自奔赴，便是属于这片土地两种完整的人生。

远山浸在落日的橘红里，老王轻轻抖了抖缰绳，马儿继续向前走去。

责编 王莘智 彭赋之

2. 白狐

伍浩程

鲁中山区向来有个说法：“白狐过涧，必有大变。”

民国二十六年的秋天，后山的白茅草一夜之间全开了花，漫山遍野白茫茫的，像是老天爷提早降了场雪。那天下午，村里最后一个童生李文翰从县城看榜回来，肩上落了层真正的薄雪，人也是蔫头耷脑的，像条霜打的茄子。

（一）

李文翰在涧边石头上坐了两个时辰。

不用说也知道，正版的录取名单里，济南师范学堂那栏，他从上到下数了六七遍，眼珠子都快瞪出来了，也没找着“李文翰”三个大字。涧水哗哗地流，他把脸埋进手里，指甲缝里还嵌着点儿赶考路上沾的泥。

“考不上也好。”

声音从背后传来时，文翰惊得差点儿出溜到涧里去。一个陌生的女人就站在白茅丛里，月白衫子，鬓边簪了朵野菊，手里挎着个蓝布包袱。要说最奇的还得是那双眼睛——琥珀色，映着将落的日头，亮得像两汪温着的蜜，看人的时候不闪也不避。

“这年头，读书人出去，要么当官发国难财，要么饿死、冻死在外头。”女人走过来，拂了拂石上落叶，大大方方挨着他坐下，“不如留在山里，清白。”

文翰愣愣地看她。他并不记得之前见过她。

女人自称叫白岫，说是从淄川逃难来的，家里人都在黄河决口时没了。她说话带着奇怪的古调，管“先生”叫“夫子”，管“东西”叫“物事”，但更奇怪的是，字字都落在了文翰心坎上。

那天他们在涧边说到星子出全。白岫从包袱里掏出块干饼子，掰了一半递给他，自己那半小口小口地啃。文翰饿了大半天，三两口就吞完了，噎得直伸脖子。白岫笑他，从溪里掬了捧水，拿手接着喂他喝。手指凉凉的，带着野菊的苦香。

仅凭这一饼之恩、三言两语，李文翰就发觉，白岫十分精明。不是学堂里“之乎者也”那套，而是《诗经》里的“野有蔓草，零露溥兮”，是

汉乐府的“皑如山上雪”。她说她祖父是大清的老秀才，乱世里不肯剪辫子，被“长毛”弄死了，临死前把一箱子书埋在后院枣树下，她逃难时别的没带，就背了那箱子书。

“我也只剩几箱旧书。”文翰苦笑。

“书比人长久。”白岫说，手指无意识地绞着衣带，绞得紧了又松开，松开了又绞上。

（二）

婚礼定在重阳。

文翰借了村学几间旧屋，糊上新窗纸。白岫嫌纸太白，剪了对鸳鸯往上贴，贴完了自己先笑，说鸳鸯嘴歪了，像俩醉鸭子。文翰说不碍事，歪嘴鸳鸯也是鸳鸯。

白岫的嫁妆只有一口樟木箱，打开时，满屋异香。里头没有金银，是几本旧书，纸页泛黄，边角却有翻阅数遍的痕迹。

“我爹留给我的。”白岫抚着书脊，“他说，这里头的人，比外头的真。”

拜堂那日，秋阳正好。文翰穿的是父亲留下的青布长衫，洗得发白了，襟上让白岫用同色线绣了丛兰草，不仔细看看不出。白岫的红袄是她自己缝的，没有绣凤，她说山里有猎户送的。为这，文翰后来专门提了二斤地瓜烧去谢人家，猎户老赵眨巴着眼：“啥红袄？俺没送过啊。”

三拜刚拜了两拜，炮声就响了。

起先以为是雷，直到村口传来马蹄声、嘶喊声，还有王保长那面破锣：“鬼子过黄河了，跑啊！”

堂屋里红烛猛地一跳。文翰撩起盖头，看见白岫的脸在烛光里异常平静，那双琥珀色眸子深处，有什么东西一闪而过，快得像错觉。

“你……”

“我去看看。”白岫按住他手，指尖凉得惊人，力道却大得反常。她走到院门口，望了望东北方天空——那儿已经映出暗红色，像谁拿血在天上抹了一把。

回来时，她手里多了个蓝布包袱：“换上，从后山走。”

包袱里是套半旧的灰布短打，正合文翰身量，像是早备下的。文翰换衣裳时，听见白岫在外间和主婚的族老低声说话：“三爷，烦您老主持完。天地可以不拜，夫妻礼要成全。”

于是第三拜是在零星的枪声里完成的。交杯酒还没沾唇，村学屋顶就落了发炮弹，瓦片雨一样砸下来。白岫猛地将文翰扑倒在地，用身子护住他。等尘土稍歇，文翰抬头，看见她发间落满灰。文翰想笑，鼻子一酸，眼泪先下来了。

“我得去。”他盯着满地狼藉，一字一句说。

“我知道。”白岫替他拍打后背的土，动作很轻，“你去打鬼子，我在后头。总有法子。”

她在新婚当夜送走了丈夫。村口老槐树下，白岫从怀里掏出个红布囊，塞进文翰行李最底层：“贴身收着，别打开。遇到……过不去的坎，想着我。”

文翰走出三里地，回头望。山道上，一点白影还立在那儿，像是月落到人间，凝成了人形。他又走了一里地，再回头，白影还在。风里隐隐传来她的喊声：“李文翰——你裤腰带——裤腰带松了——”

他低头一看，果然松了。他手忙脚乱系好，脸上烧得慌，心里却暖得紧。

（三）

文翰跟着溃兵往南走，三天后在临沂撞上了八路军的收容队。带队的指导员姓赵，三十来岁，一张方脸，看了文翰手上的茧子，点点头。

“识字不？”

“读过几年私塾。”

“那就留宣传科。”

文翰成了战地文书。他写战斗捷报、写识字课本、写动员口号。济南战役时，他在包扎所帮忙转运伤员，一个炸断腿的小战士疼得迷糊，抓着他手喊“姐”。文翰手忙脚乱安抚，碰到怀里那个红布囊。

忽然就想起白岫。这些年，她的信总按时到，有时夹几片晒干的野菊，有时是手缝的袜底。信里不说相思，说村后那片坡地垦出来了，种了地瓜，今年能收五百斤；说她在区上学会了新式纺织，一天能纺八两线；说她喂的鸡开始下蛋，攒了一篮，送给村小最瘦的孩子了。末了总补一句：“你莫挂家，家里有我。”

有一回信里夹了张纸，上头歪歪扭扭画了只鸡，鸡屁股后头跟着一串蛋，旁边注了字：“这是咱家芦花，今年下了一百零八个蛋。我数得清清楚楚，没偷吃。”

文翰把信贴在胸口，笑得像个傻子。他知道她在撒谎，但也明白她的心意。赵指导员路过瞧见了，拿他打趣：“你媳妇真是这个。”说着竖起大拇指，“我年前路过鲁中，在白岫组织的妇救会里吃过饭。那腌菜手艺，绝了。伤员吃了都说好得快，还有人问她要配方，她说配方没有，管够。”

文翰只是笑。夜里摸着布囊，觉得里头的东西似乎在微微发热。他始终没打开——白岫说别开，他就不开。

直到淮海战役。文翰所在的后勤车队遭飞机扫射，他坐的卡车翻进沟里。昏迷前最后一刻，他看见怀里红光一闪，像是布囊裂了道口子，有温暖的气息裹住全身。那气息有野菊和旧书的味道，还有点儿……像白岫洗头用的皂角水。

醒来时，人已经在野战医院。医生说，翻车时他被甩出驾驶室，居然只擦破点皮。“你小子命大，卡车都烧成骨架了，你愣是跟从被窝里滚出来似的。”

文翰摸摸怀中。布囊还在，但瘪了，里头是些灰白色的、极细软的绒毛。他拈了一撮凑到鼻尖，隐隐还有那股皂角味儿。旁边床的伤员探头问：“啥玩意儿？棉花？”文翰说：“是护身符。”伤员啧啧嘴：“你这护身符挺别致啊，竟然还掉

毛。”

（四）

文翰是 1951 年春天回到李家峪的。

满山的白茅又开了花。村里变了样：土地庙改成了识字班，他家那三间旧屋翻新过，窗明几净。白岫在院里纺线，新式的木纺车转得飞稳，阳光穿过她手指，在棉线上跳动。

她抬头看见他，纺车停了半晌。

“回来了。”她说，像是他只是去赶了个集。可起身时，绊了下纺车架子，差点儿栽到棉花堆里。

文翰放下行李，从最底层掏出个铁皮盒子，打开，里头是枚淮海战役纪念章、一枚渡江胜利纪念章，还有一张折叠整齐的《人民日报》，上面登着他写的战地通讯，标题是《车轮滚滚》。

白岫接了，手指摩挲着报纸边缘，良久，低声说：“我也有东西给你看。”

她领他去了西屋。那里堆满了红绸扎的奖状：“鲁中妇女生产模范”“纺织能手”“扫盲先进”……墙中央挂着张更大的，是去年她进省城开会，和省委领导的合影。照片里的白岫穿着列宁装，短发齐耳，笑得爽利。

只有文翰注意到，她那双琥珀色的眼睛，在黑白照片里，显得格外深，格外亮。

“有一张照坏了。”白岫忽然说，从箱子底下摸出个纸包。里头是张照片，她站在一群劳模中间，别人都好好的，偏偏她那个位置糊了一团白光，像曝光过了头。

“摄影的说没见过这种毛病。”白岫低头看着照片，声音轻轻的，“他说……像是有什么东西反光，可那天我啥也没戴。”

文翰接过照片看了看，咧嘴笑了：“挺好，跟神仙显灵似的。我媳妇是神仙。”

白岫瞪了他一眼，可嘴角翘了起来：“胡咧咧。”

（五）

合作社是五五年办起来的。

文翰第一个报了名，把分到的七亩二分地带地契交到社里。晚上，白岫在灯下补他的旧军装，忽然说：“我也想了，咱家那架纺车，是不是也该入社？”

那时候村里正推广新式纺织机，白岫那架老纺车，其实已经用不着了。但她一直留着，文翰知道，那是她嫁妆里唯一的实物。

“你想好了？”

“想好了。”白岫咬断线头，“旧的不去，新的不来。社里要办纺织组，我懂，能教人。”

她成了公社纺织组的师傅。奇怪的是，经她手调过的纺车，转得就是顺，纺出的线又匀又韧。有年轻媳妇偷偷说，白姑娘手碰过纺锤，那木头就像活了。也有人说，夜里路过纺织组，常看见灯亮到后半夜，白姑娘在里面摸黑干活。可早上看，她眼睛清亮亮的，一点不带倦。

文翰不问。他当上了社里的会计，每晚在灯

下打算盘，白岫就在边上理棉条。两人不怎么说话，可一抬手，一递东西，就像一个人长了四只手。有时候文翰算错了账，抓耳挠腮的，白岫头也不抬，拿胳膊肘杵他一下："第三页，进位错了。"文翰一翻，果然。日子久了，文翰养成个毛病——算完账非得让白岫瞅一眼才踏实。白岫骂他："你当会计还是我当会计？"骂完了还是凑过来瞅。

只一次，文翰忍不住了。那是五七年冬，社里账目出了点问题，有人暗地里说，是白岫娘家成分不清，带累了文翰。文翰在会上拍了桌子："我李文翰十四岁父母双亡，吃百家饭长大。白岫同志则是革命军属、劳动模范，谁再乱嚼舌根，咱们就查他三代！"

那晚回家，白岫打了盆热水给他烫脚。文翰低头看她头顶的发旋，忽然说："你从前……家里到底是做什么的？"

白岫的手顿了顿。洗脚水微微晃着，水面上浮着些极细的、几乎看不见的东西。

"我爹是读书人。"她慢慢说，"我也是。这就够了。"

文翰没再问。脚盆里的水凉了，白岫又添了瓢热的，顺手把他翘起来的脚趾头按回水里："好好泡。"

（六）

先是公共食堂的糊糊越来越稀，然后是地瓜干定量。开春，村里开始有人出现浮肿。

文翰并不走运，也肿了。先是脚脖子，接着是小腿，最后连眼睛都眯成缝，走路直喘。

白岫把自己那份口粮大半兑进他碗里。文翰跟她急，她就说："我饭量小，你又不是不知道。"文翰说："你饭量小个屁，成亲头一年你一顿吃仨窝头。"白岫就笑，笑着笑着把窝头掰开，大的那半塞他嘴里："吃你的吧，我乐意。"

夜里，文翰常听见她在院里走动，脚步轻得像猫。有天半夜他渴醒了，透过窗纸破洞，看见月光下，白岫站在水缸边，低头看着水里自己的倒影，看了很久很久。文翰喊她，她回过头，脸上还挂着笑："我看看缸底有青苔没。"

第二天，她去了趟公社卫生所。回来时，脸上带着种奇异的平静。

"老赵说，你这病，得见荤腥。"她一边生火，一边说，背对着文翰。

"这年月，上哪找荤腥？"文翰靠在炕头，说话都费力。

"后山……有。"白岫的声音很轻，"我明儿一早上山，兴许能逮着东西。你把门闩好，谁来都别开，等我回来。"

文翰想说什么，眼前一黑，又昏睡过去。

再醒来时，天已经黑透了。灶膛里有火，锅里飘出久违的肉香。白岫坐在炕沿，换了身他从未见过的白衣——那白不是粗布的灰白，是月光那样的、带着微光的白。

"吃了就能好。"她舀了碗汤，扶他起来。

文翰喝了一口。汤很鲜，带着奇异的暖意，从喉咙一路流到四肢百骸。他贪婪地喝完，才看见白岫一直没动，只是看着他。油灯底下，她的脸白得几乎透明，像糊窗的纸。

“你也喝……”

“我吃过了。”白岫微笑。在昏暗的油灯光里，她的脸异常皎洁，像是随时会化在光里。

“文翰，”她忽然叫他的大名，这些年她很少这样叫，“你还记得，咱们成亲那天，没拜完的堂吗？”

文翰怔住。

“欠了天地一拜。”白岫站起身，理了理白衣的袖子。文翰这时才看清，那根本不是布，是某种极长、极密的毛发织成的，随着动作泛着流水般的光泽。

她面朝东方，缓缓跪下，磕了个头。

起身时，有风吹进屋子。油灯扑地灭了，可屋里反而更亮——白岫身上发出淡淡的、珍珠似的光晕。

“这些年，我学做人，学种地，学纺线，学开会发言。”她轻声说，每个字都像落在水面的花瓣，“我学得很认真，是不是？头一年蒸窝头，硬得能砸核桃，后来不也学会了？你夸我腌的萝卜好吃，我回去高兴了半宿。”

文翰想点头，脖子却僵住了。他看见白岫身后，有什么东西在缓缓展开——一条、两条、三条……数清了，是九条。九条巨大的、蓬松的白色尾巴，像孔雀开屏，又像云朵舒展，几乎快填满整间屋子。最边上那条尾巴尖儿上，还系着个歪歪扭扭的结——是文翰去年扯了二尺红头绳给她扎纺车用的。

文翰他脑子里“嗡”地一声，忽然想起小时候偷翻父亲锁在柜底的《山海经》，上头好像就画了个差不多的东西。九条尾巴，尖嘴蓬毛，当时他还嫌画得丑，说这啥玩意儿跟炸了毛的扫帚成精似的，没承想多年后成了自己的媳妇——眼前这九条尾巴一根根舒展着，月光底下白得发亮，边缘泛着淡淡的银晕，比他记忆里那幅丑画漂亮了不止十倍。

“可到底，还是没学会眼睁睁看着你死。”

她俯身，最后一次拥抱他。文翰感到脸颊贴上什么柔软冰凉的东西，像是上好的绸缎，又像深秋的晨雾。

“柜子里……有床新絮的被子。今年冬天冷，你盖那个。”白岫在他耳边说，气息里有野菊和旧书的味道，“我走了。这回……是真走了。”

白衣滑落在地。

文翰伸手去抓，只抓住一把温暖的白毛。那毛在他手里迅速褪去光泽，变得普通、柔软，像最上等的棉花。

他挣扎着爬下炕，拉开柜门。里头是床厚实的新棉被，被面是家常的蓝印花布。他抱起被子，有什么东西从被卷里滑出来，落在地上——

是她嫁妆里的一本书。书自动翻开，扉页的

空白处，有一行娟秀的小字，墨色犹新：

“人得一诺，狐修千年，原只为换得一冬之暖，一世之安。”

窗外，传来第一声鸡啼。

（七）

开春时，文翰的病好了。

他重新当起会计，账目一分不错。只是人更沉默，总爱在太阳底下晒那床蓝印花被子。有人见过，他夜里补衣裳，针脚细密得不像男人手笔。村东头刘婶子给他介绍过两回对象，他不说话。问起白岫，他也低头不语。

村里渐渐有了传言。有人说，困难时期最冷的那夜，看见后山有影子奔月而去。也有人说，是文翰媳妇熬不住苦，跟人跑了。

文翰没把传言当回事。只有每年白茅开花时，他会独自去后山涧边坐半天。有一次，村小的孩子撞见他对着空气说话：

“你教我的冬小麦种植法，今年亩产过了三百。”

“纺织组改成社办厂了，用上机器了。我留了你那架老纺车，摆在堂屋。”

“我又写了首诗，登在省报上了，这次是正版。稿费买了二斤猪肉，包了顿饺子，你那份我替你吃了。”

风吹过白茅丛，发出沙沙的响声，像是谁在悄悄地笑。

1965 年，社里清点旧物，有人在仓库角落发现一架老式木纺车。有人说，那是白岫用过的。文翰申请领了回来，放在堂屋。

孩子们好奇，问：“李会计，这老古董还转得动吗？”

文翰打了盆清水，细细擦了一遍纺车。木纹在水的浸润下，显出奇异的流畅光泽，像是……某种动物的毛皮纹理。

他试着摇动手柄。

纺车吱呀一声，转了起来。空空的线轴上，渐渐缠上一缕极细、极亮的白线，在午后的阳光里，闪着珍珠般温润的光。

越缠越多，越缠越满，仿佛永远也缠不完。

责编 王莘智 彭赋之

青年編輯部
QINGNIANBIANJIBU

3. 苔生

张馨月

南方的梅雨季来得没有预兆。**雾沉沉的水往下渗，渗在青石板上，渗在晾了三日仍潮着的白衬衣上，也渗在檐角那只缺了口的瓦盆里，一点一点，浸着不紧不慢的拍子。**整条巷子泡在那层薄薄的水汽里，远处卖豆腐的梆子声，传过来时已经洇开，像宣纸上落了一滴墨，边缘模糊，中心却还固执地浓着。

母亲旧物里有只铁盒。盒面锈迹斑驳，赭红叠着黛青，像被反复涂抹又剥落的壁画。铁盒里躺着几样东西：一截褪成月白色的布手绳，两端的结已松，散着几根毛茬；一张合影，两个女孩紧紧挨坐，校服洗得薄而透；最底下压有一沓信，没有邮票，没有地址，只写着“阿苔收”三个字，笔画细瘦，用力匀净，收笔带着女孩子写字时才有的那种小心翼翼的回锋。

阿苔是我。写信的人叫阿雾。大雾的雾。

我们从小住在同一条巷子里，门对门，中间只隔着一棵很老的玉兰。那树黛色参天，百围老干，树皮上钉过铁钉，拴过晾衣绳，也被顽童用小刀刻过名字，刀痕随着树皮一道一道地长，只剩些弯弯曲曲的沟壑。每年三月，玉兰先开，叶子还没冒出来，花就抢着往枝头上站，风一过，花瓣就往下掉，厚厚地铺一层，踩上去绵软无声。阿雾说，这树每年都写一封很长的信，写完就撕，撒给整条巷子看。

她总爱把实实在在的东西说得很轻，轻得差不多要飘起来，蹲在树下捡花瓣时，指尖沾着泥，指甲缝里嵌着黑，校服袖口磨出了白边，头发随便扎了个马尾，碎发被风撩到脸上，她也不去拨。

合影摄于初三。那天下午学校开运动会，看台上闹哄哄的，广播里一遍遍念着检录名单，风把纸屑和笑声搅在一起，满操场乱滚。阿雾忽然把脸凑过来，肩膀贴着我的肩膀，下巴朝镜头一抬，说：“阿苔，我们以后要一直这样。”我“嗯”了一声。那声“嗯”轻得连自己都没听清楚，像一片玉兰花瓣落进泥里，连个响动都没有，她却好像得到了什么确凿的承诺，笑了很久。

后来我才慢慢明白，人对友谊的失望，往往不是因为对方做了什么，而是因为对方没有做你以为她会做的事。你以为你们之间有一样不成文

的章程，她懂，你也懂，谁也不必宣之于口。可忽然有一天，你发现她手里那本，和你手里那本，压根儿不是同一册。

初三下学期，阿雾开始和隔壁班一个女生走得很近。她们形影不离，有次在晚自习的走廊上背书，头挨头，声音压得很低，见我走来就直起身，像两只受惊的鸟。我站在教室后门凝着她们的背影，心里有一种说不上来的钝痛，不尖锐，不剧烈，但沉，沉甸甸地往下坠，像回南天的湿气，不声不响地渗进骨头缝里。我没有问，她也没有解释，我们之间的话忽然少了，聊天框里最后一条消息停在“你先吃吧”，底下的空白长长的，谁也没有再往下写。

日记里我写过一句话，字迹歪歪扭扭，圆珠笔把纸戳破了一个洞：“我不是怪她有了新朋友，我是怪她让我觉得自己不再是那个被第一个想起的人。”

回头看时，那句话当然有孩子气的成分。但孩子气的部分，恰恰是最真的部分。懂事之后，我们学会了把这种失落翻译成别的话，说得体面，说得体谅，说得滴水不漏，可翻译的过程中，有些东西就永远丢掉了。

阿雾后来去了很远的城市读大学。我却留在原地。日子像巷子口那棵玉兰，年年开花年年落。铁盒里那些信，是阿雾上大学之后寄来的。第一封邮戳是九月初，最后一封是第二年开春。每封都写得满满当当，讲她学校里的玉兰开得比老家早，讲图书馆占座的人有多凶，讲食堂的南瓜粥太甜，甜得发腻。我每封都收，每封都看，但从不回。说不清为什么。也许是怕一回信，就等于承认我们之间已经沦落到需要“维持联系”的地步。有些关系就是这样，不是死于决裂，而是死于一种默契的、缓慢的、谁也不肯先开口的放弃。

那年冬天，我去了一趟阿雾的城市。我按她信里写过的地址找到了她的学校。校门口那排玉兰树光秃秃的，枝桠戳在灰白的天空里，像一幅没画完的炭笔速写。我在马路对面站了很久，预设良久，万一她不在呢，万一碰见了不知道说什么呢，万一她正和那个女生走在一起呢。后来明白，那些“万一”都是假的，真的只有一个：我怕她见了我，眼里没有惊喜，只是客气地笑一下，说“你怎么来了”。

幼时我们谈天说地，以为“以后”是条笔直的路，从操场这头走到那头，再从那头走到更远的地方去，路上全是玉兰和白日头。我们不知道，有些路走着走着就岔了，岔的时候连个路牌都没有，你只是某天忽然发现，身边那个人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不在旁边了。

“以后”是个太轻的词。轻得可以随便说，说完就忘。

阿雾最后那封信的末尾，写了一句：“阿苔，你回一封信吧，就算写一个字也行。”那句话被划掉了，划得很用力，纸都起了毛。可笔迹太深，

划掉之后，原来的字反而更明显了，像一个人把话咽回去，可喉咙还在动。

我从来没有回过那封信。不是忘了，是每次提笔，都觉得已经过了该回的时候。第一年没回，第二年又不好意思回。第三年连“不好意思”都淡了，只剩个隐隐约约的欠意，欠着欠着，便成了习惯。

我把铁盒重新盖上，锈住的那道边沿又一次发出吱呀声。窗外的雨仍淅沥，玉兰叶子被洗得发亮，风过，叶尖的水珠就往下滴，落在青石板上，一滴，又一滴。我想起阿雾说过，这树每年写一封很长的信，写完就撕了，撒给整条巷子看。当时我笑她矫情，现在觉得，她说得太对。

有些友谊，到最后不是被谁弄丢的，是它自己写着写着就写到了结尾，撕了，撒了，落在泥里，化成来年树底下一层薄薄的青苔。你路过的时候踩上去，软软的，滑滑的，知道它在那里，就够了。不必非要把那封信拼起来，一个字一个字地读——拼不起来的，拼起来也不是原来的意思了。

我走到窗边，看见楼下有个女孩蹲在玉兰树底下，低头捡着什么。她扎着马尾，袖口磨出了白边，动作很轻，很认真。我想叫住她，想跟她说，捡花瓣的时候，记得留几朵给旁边那个站着看你的傻瓜。可我到底没有开口。人家捡的是人家的春天，我站在楼上看看，就够了。

责编 徐佳祎 邹露

4.麦克风从来不止一只

高婉雯

生活里很多认知，都是悄悄被安排好的。

我们看世界，大多顺着镜头的落点走。舆论替日常定调，标签替人群归类，很多人的人生，刚被看见，就已经被旁人用简短的文字盖棺定论。什么样的生活体面，什么样的关系正统，什么样的人生值得被书写，似乎早早有了统一的答案。

长久浸泡在这样的环境里，很容易忘了，世间的讲述权从来不属于某一个固定的视角。有人忙着定义我们的生活，但我们的人生，从来都该由自己慢慢讲、慢慢活。麦克风从来不止一只，光影描摹过的三种人生，都在温柔印证这件事。

《小偷家族》的故事，始终带着一种安静的温柔与委屈。

外人眼里，这一家人的存在，本身就游离在大众认可的秩序之外。没有完整的血缘联结，没有安稳体面的生计，靠着捡拾勉强度日，凑起日常。旁人的目光、世俗的规则，都会轻易给这段关系贴上潦草的标签。

太多人习惯用既定的标准丈量亲情。大家默认，合法的名分、完整的原生家庭，才是爱最正统的模样。那些跳出框架的陪伴，总会被轻易误解、曲解、否定。

可真正走进他们细碎的日常，才会读懂屋檐下藏着的暖意。一群萍水相逢的人，因为彼此的善意聚在一起，清贫的日子里分享为数不多的食物，寒凉的夜里相互依偎取暖。没有刻板的规矩束缚，没有功利的算计拉扯，只是单纯地接住了彼此的孤单与落魄。

影片最动人的一幕，藏在浴室安静的光影里。看着小女孩手臂上层层叠叠的旧伤疤，信代轻轻戳穿了世人惯用的谎言。太多人习惯用爱当作伤害的借口，把暴力包装成管教，把辜负隐匿在亲情的名义里。

她轻轻抱着孩子，温柔道出最朴素的真相。真正的爱意从不会裹挟伤害，真正的接纳，是在所有人用偏见定义你的时候，依然愿意好好拥抱你。

这世间最珍贵的温情，从来不在书本的定义

里，不在世俗的规矩里。它藏在一次次笨拙的守护里，藏在不被认可、却无比真诚的陪伴里。这群不被主流叙事接纳的人，用自己的方式，悄悄改写了爱的标准答案。

人生的假象，往往藏在看似完美的安稳里。《楚门的世界》里的一生，温柔又残酷地复刻了很多人的人生。

楚门的世界，是被精心搭建起来的温柔牢笼。蓝天碧海、街巷路人、朝夕烟火，所有映入眼帘的美好，都是提前布置好的布景。他的出生、成长、相遇、别离，每一段人生轨迹，都被旁人细细编排、时时观望。

周遭的一切太过逼真，日复一日的安稳，让人很难察觉身处虚假之中。很长一段时间里，楚门安然活在他人构建的美好里，顺着预设的轨迹，过着看似圆满的生活。

生活在信息洪流里的我们，何尝不是如此。我们看见的风景、接收的观点、认同的认知，都是经过筛选、加工、重构后的模样。外界一点点为我们编织出温和的假象，让我们在同质化的声音里慢慢麻木，渐渐失去自己的判断。

好在虚假的圆满终有破绽。那些刻意的温柔、刻意的巧合、刻意的圆满，终会在某个瞬间露出端倪。楚门慢慢察觉周遭的刻意，慢慢怀疑眼前的世界，最终毅然走出精致完美的牢笼，奔赴真实且自由的人生。

挣脱预设的剧本，不必声势浩大，却是对自己人生最温柔的成全。跳出他人搭建的世界，我们才能触摸到生活最本真的模样。

如果说前两种人生，是挣脱偏见与虚假的突围，那《完美的日子》，则是在平凡烟火里，悄悄活出自我的辽阔。

世人总喜欢给职业和人生贴满标签。清扫公厕的工作，在大众的固有印象里，总是和枯燥、劳碌、潦草绑定。很多人默认，身处平凡底层的人生，注定缺少诗意与光亮。

可平山的生活，彻底褪去了这份刻板的滤镜。

四季更迭，朝暮往复，他日复一日重复着琐碎的工作，安静打理日常，认真对待生活的每一寸光阴。清晨伴着老歌出发，晚风里收纳天边的云影，闲暇时莳养花草、静读闲书，用胶片定格转瞬即逝的温柔光景。

他的生活没有波澜壮阔的剧情，没有万众瞩目的高光，只是最普通、最平淡的人间日常。但他从不被外界的标签束缚，不被世俗的眼光裹挟，安于自己的节奏，认真取悦自己的内心。

所谓完美的日子，从来不是世俗定义的光鲜顺遂。是不迎合、不将就、不盲从，在重复的烟火里守住热爱，在平凡的境遇里丰盈自我。外界可以定义他的身份，却永远定义不了他的生活，框不住他丰盈自由的灵魂。

三部电影，三种截然不同的人生，都在诉说同一个温柔的道理。

有人困在世俗偏见的剧本里，有人困在精心

编织的假象里，有人活在旁人固化的认知里。这个世界永远有无数声音，忙着替我们评判对错、定义悲欢、书写人生。

有人笃定血缘就是圆满，有人沉迷虚假的安稳，有人刻板丈量平凡的价值。这些声音汇聚成世间主流的叙事，看似公允，却常常忽略了每个独一无二的个体。

可我们始终要记得，人生从来不是被他人书写的剧本。

楚门走出了布景搭建的世界，亲手拥抱真实；信代在偏见里守住温柔，重新定义陪伴与爱意；平山在平凡烟火里自成山海，活成自己喜欢的模样。

被讲述、被定义、被评判，是人生常态。但属于自己的麦克风，永远握在自己手中。不必顺着世俗的标准答案活着，不必困在他人的眼光与剧本里。

生活最好的模样，从来不是活成别人期待的样子。

是守住本心，温柔生长，娓娓讲完属于自己的岁岁年年。

责编 蔡晓晴 邹露

5.像模像样地坐在秋天里

李祚伊

秋意漫进校园的时候，日子总是变得安静又规整。

开学两月，我们又慢慢熟练了学习的节奏。课堂坐得端正，日常过得稳妥，社交进退有度，生活被梳理得井井有条。我们学着做情绪稳定、步履从容、处事得体的成年人，把每一天安排得饱满又像样。

旁人看来，一切都恰到好处。我们稳稳坐在季节里，坐在课堂里，坐在稳步向前的青春轨迹里。可很多个合上书本、铃声落下的瞬间，心底总会掠过一丝浅浅的恍惚。明明身在人海、身在当下，却偶尔认不清：此刻从容熟练的人，是不是真正的自己？

我们太擅长把生活过得标准、得体、合乎期待，却悄悄忽略了心底那一点错落、迷茫、不完美。而秋天，本就是用来留白、沉淀、与自己对视的季节。它不催促开花，不苛求结果，只是温柔提醒：在规整的生活之外，你依然拥有属于自己的、独一无二的灵魂底色。

很多人的成长，都是一场慢慢弄丢、又慢慢找回自我的过程。

年少时的我们，天生拥有纯粹的感知力，愿意为一朵花停留，为一颗星星欢喜，相信温柔、真诚与独一无二的羁绊。可越长大，越容易被成人世界的标准裹挟。我们开始习惯用数字、结果、外界评价丈量生活，把可爱藏起，把天真收起，学着世故、学着周全、学着变成大众眼里“成熟”的模样。

读《小王子》，动人的不仅是星际奇遇的童话，也是那份温柔的回望。长大的过程里，我们一点点学会理性、学会权衡，却常常弄丢了用心感受世界的能力。

世间千万朵玫瑰，外形相似、花期相同，在世俗的目光里并无差别。可真正被用心浇灌、被温柔守护、被长久惦念的那一朵，自会拥有无可替代的温度。人生亦是如此，外界能看见我们的成绩、状态、表象人生，却看不见我们悄悄付出的温柔、坚持与热爱。

生活越规整，越容易同质化。所有人都在奔赴同样的优秀、同样的标准、同样的圆满，可每个人心底，都藏着独属于自己的羁绊与热爱。那些不被看见的柔软、悄悄坚持的执念、温柔赤诚的本心，才是支撑我们成为自己的全部底气。

“成长”并未彻底褪去天真，而是历经世俗，依然愿意用心看待世界。在规整的秋日生活里，允许自己保留一点赤诚，保留一点独属于自我的执拗与温柔，我们便不会在相似的人海里，彻底弄丢自己。

《小王子》教会我们守住本心，《牧羊少年奇幻之旅》则写尽了青春的奔赴与自问。

我们安稳地坐在校园的秋天里，日子平静有序，前路看似明朗，心底却常常有风掠过。我们偶尔会疑惑：现在熟练的生活、按部就班的轨迹、众人奔赴的前路，真的是自己想要的人生吗？

人最容易迷惘的时刻，往往不是颠沛流离的苦难，而是安稳既定的日常。就像曾经的牧羊少年，拥有安稳的羊群、一成不变的生活，岁月无波，却缺少心底真正的回响。

于是他选择出发，告别安稳，奔赴未知，一路穿越沙漠、遇见别离、历经得失、熬过迷茫。旅途的最后他才明白，一路追寻的宝藏，不是外界的财富与荣光，而是一路求索、一路坚定、一路成长的自己。

很多时候，我们以为的探索远方，其实都是在找回内心。**青春的珍贵除了一路顺遂，还有那敢于发问、敢于前行、敢于跳出安稳模板的勇气。**

我们坐在秋日的课堂里，看似静坐不动，其实每个人都在进行一场无声的心灵远行。在迷茫中思索，在困惑中坚定，在从众中寻找本心。那些恍惚的瞬间、犹豫的时刻、不安的情绪，都不是浪费，都是我们与自我慢慢对话、慢慢靠近的过程。

秋天适合沉淀，也适合慢慢扎根。

荷尔德林曾说，人充满劳绩，却依然诗意地栖居在大地上。人这一生，总要在奔波成长之余，学会接纳生活的粗粝与荒芜。而三毛在撒哈拉的日子，恰好给了秋天最好的注解。

很多人惧怕人生的荒芜期，惧怕平淡、惧怕落空、惧怕一事无成。我们习惯追赶热烈、追赶光鲜、追赶被所有人认可的圆满，拼命把自己活成精致标准的样子，不敢留白，不敢停滞，不敢有片刻的松弛。

可沙漠的日子，最是荒芜直白。没有滤镜，没有繁华，没有顺遂的诗意，只有漫天黄沙、贫瘠境遇与朴素窘迫的日常。三毛坦然接住了这份荒芜，不美化苦难，不焦虑平庸，只是在一无所有的天地里，亲手搭建生活的温度。

她在贫瘠里制造烟火，在风沙里守住温柔，在荒芜的岁月里扎根生长。日子朴素粗糙，心灵却自由丰盈。她让我们看见，人生最珍贵的力量，从来不是永远热烈光鲜，而是在不完美的境遇里，依然保有热爱生活的底气。

秋天好像并没有凋零与落幕，反而呈现出一场温柔的收束与沉淀。**不必急于成长，不必强迫圆满，不必把自己死死塞进成年人的既定模板。允许自己有松弛、有迷茫、有暂时的荒芜，恰恰是成长最真实的模样。**

我们像模像样地度过秋日，认真读书、认真生活、认真奔赴前路。与此同时，也可以坦然接纳心底的空白与迟疑。优秀是生活的常态，不完美、会迷茫、会恍惚，也是青春真实的底色。

好像很多书本里都写着同一种青春答案。

小王子守住了独一无二的温柔本心，牧羊少年在奔赴中找回坚定自我，三毛在荒芜人间活出自由坦荡。

我们坐在秋天的风里，熟练扮演着成熟懂事的大人，却依然可以保留心底的少年与温柔。

不必为偶尔的恍惚不安愧疚，不必为暂时的迷茫自我否定。那些“对不上模板”的瞬间，那些不够利落、不够周全、不够标准的情绪，恰恰是最真实的你。

玫瑰依旧按时盛开，沙漠依旧准时落日，少年也依旧在时光里频频回望、慢慢成长。

你稳稳坐在秋天里，认真生活、认真前行、认真长大。

也请你，认真接纳那个温柔、独特、偶尔迷茫、永远真诚的自己。

责编 蔡晓晴 邹露

青年文学

HNNU YOUTH MEDIA



本版责编：青年编辑部

版式设计：视觉艺术部

本期 1 版 总第 18 期

2026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三